

## 关联交易公告

###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为业务发展需要，本行授予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 20 亿元，额度期限不超过 3 年，在集团额度内授权管理层在风险可控和本行利益最大化前提下就具体业务进行审批，贷款利率按本行利率政策执行，不得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业务定价，确保单笔业务价格公允。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三) 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四) 法定代表人：张卫东

(五) 注册资本：3816453.5147 万人民币

(六) 经营范围：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等。

(七) 关联关系：该司为本行主要股东汇达资产托管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

### 三、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自愿、等价有偿的商业原则，贷款利率按本行利率政策执行，不优于非关联方同类业务定价，交易定价公允。

### 四、关联交易金额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超过上季末本行资本净额的 1%。根据法律法规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 五、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 16 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 20 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 六、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特此公告。

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9 日